

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文件

南建协〔2026〕1号

关于缴纳 2026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进一步向广大会员单位提供优质的服务，确保协会有序运作，推进各项工作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章程》和《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会费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就 2026 年度会员单位会费缴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收取标准

（一）在册会员单位，依据章程第十四条，年度会费缴纳标准如下：

1. 会长单位：30000 元/年；
2. 常务副会长单位、副会长单位、监事长单位：15000 元/年；
3. 理事单位、常务理事单位、监事单位：8000 元/年；
4. 会员单位：3800 元/年。

(二) 2026 年新入会会员单位，依据会费管理办法第四条，实行按入会季度折算收取规则，具体标准如下：

1. 第一季度（1 月 1 日—3 月 31 日）入会的，按对应会员级别全年会费标准缴纳；

2. 第二季度（4 月 1 日—6 月 30 日）入会的，按对应会员级别全年会费标准的 75%缴纳（即缴纳第二至第四季度会费）；

3. 第三季度（7 月 1 日—9 月 30 日）入会的，按对应会员级别全年会费标准的 50%缴纳（即缴纳第三至第四季度会费）；

4. 第四季度（10 月 1 日—12 月 31 日）入会的，按对应会员级别全年会费标准的 25%缴纳（即缴纳第四季度会费）；

5. 新入会单位自入会次年起，统一按照章程第十四条规定的对应会员级别全年会费标准正常缴纳。

二、会费缴纳时间

(一) 在册会员单位：请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 2026 年度会费缴纳；

(二) 欠缴以往年度会费的会员单位：请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按对应年度标准一并缴清，不同年度会费需分开缴纳并备注具体年度；

(三) 新入会会员单位：收到缴费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2026 年度会费缴纳。

根据协会章程，会员 1 年不缴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活动的，视为自动退会。

三、会费缴纳方式

（一）转账汇款

通过会员单位对公账户转账至协会对公账户，转账时须备注“缴纳 2026 年度会费”。

（二）现金缴存

通过南海农村商业银行柜台现金缴存至协会对公账户，存款单须注明缴款单位名称和“缴纳 2026 年度会费”。

四、银行账户信息

账户名称：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

账 号：80020000003837967

开户银行：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城海南支行

五、票据及会员证书领取

（一）会费缴纳完成后，会员单位请于 5 个工作日内，将汇款凭证、单位名称、纳税人识别号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发送至协会指定邮箱 3470433839@qq.com；核实无误后，协会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开具广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电子票据，通过短信发送至会员信息登记的负责人和联络员手机（登记人员如有变动请及时联系变更）；

（二）新入会会员单位缴纳会费后，可凭汇款凭证（纸质版或电子版）领取会员证书，具体领取时间由协会工作人员通知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联系电话：综合办公室 0757-86769656；

外联服务部 0757-86763151。

(二) 办公地址: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平洲夏南大道 58 号方舟一号建筑产业中心 1 座 2 栋 502 单元。

(三) 官方网站: <http://www.nhcia.org/>

衷心感谢广大会员单位对本会工作一如既往的支持!

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

2026 年 1 月 6 日

